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記錄

時間：110 年 7 月 2 日(五)下午 13 時

地點：線上會議(以 Google Meet 進行，會議室連結：

<https://meet.google.com/wwk-cgzo-uti>、<https://meet.google.com/rog-swnr-jvc>)

主席：戴校長春成

紀錄：吳翠卿

出席人員：全體校務會議人員(如簽到簿-1、簽到簿-2)

壹、宣佈開會(出席人數已達開會人數)

貳、主席及來賓致詞

一、校長

(一)歡送退休李佩蘭師，感謝下學年度介聘他校教師，對教育奉獻，以及對明志的付出。

(二)會考後停課不停學立即實施線上教學，從剛開始師生數位學習落差，大家不斷改進與學習，難能可貴，未來線上教學是趨勢，大家一起努力。

二、家長會長：感謝老師在疫情期間規劃線上教學課程，另外本年度九年級升學狀況很不錯，同時七年級新生報到率和鄰近學校有很大增加，代表全體家長對行政團隊及老師們，致上最高謝意。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宣讀會議決議事項

案由一：有關「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服務學習實施計畫」，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附件工作小組教學組長修正為註冊組長，餘依書面內容通過。

案由二：有關「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學生服裝儀容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通過。

肆、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詳書面資料 p. 6~p. 9)。

(一)線上教學：從零開始、教學平台、同步&不同步、整合平台。

(二)暑假作業：作業模式(自主學習、動手創作、實作產出)交實體作品、錄影實作過程、寫心得報告等；七升八都要完成、八升九各班彈性；學

生自行上網查看，開學後宣布繳交方式。

- (三)取消實體活動：八升九暑期輔導、學習扶助、夏日樂學、「跨域重啟 征服未來」閱讀創作營、寫作高分密技班、新生訓練、實體備課研習。
- (四)線上備課研習：表定 8/25-8/27；完成研習為目標，時間彈性；規劃必要研習時數(例如環境教育 4 小時)、推薦議題研習，性平、特教、數位教學等、各領域備課研習、各年級議題討論會議。
- (五)學期成績(國英數社自)：期末僅需輸入平時成績(評量期間為第一次段考後到學期結束)佔 50%，第一次段考佔學期成績 50%。學期成績(健藝綜科)：期末僅需輸入平時成績(評量期間為整學期)佔 100%。輸入截止日期 7/2(五)，請務必輸入努力程度/文字描述。
- (六)轉學生轉入順序(依 4/22(四)常態編班入學委員會討論通過)：各班總人數、性別(優先編入同性別人數較少之班級)、導師序號。
- (七)新北校園通 APP 介紹。
- (八)教師介聘
 - 1. 市內介聘：蔡佳容(北市濱江)、謝芳紋(北市敦化)。
 - 2. 超額介聘：石盛文(林口)、張常葳(土城)、許育菁(鶯江)、蘇姿樺(北市仁愛)。

二、學務處(詳書面資料 p. 10~p. 17)。

- (一)疫情嚴峻，返校領取物品依「新北市中等以下各級學校暑假期間相關活動配套措施」規定，以疫情警戒降至二級後並觀察 14 天(未有大規模疫情發生時)，再通知學生家長分批分流返校領取物品。
- (二)重申落實零體罰。
- (三)7/11(日)新生編班、8/14(六)-8/15(日)購買服裝，暑假期間超前部署，七年級導師協助建置學生資料。
- (四)午餐退費，九年級以線上匯款方式辦理，七八年級下學年折抵。
- (五)8/31(二)全校校園消毒。
- (六)相關訊息公布校網。

三、總務處(詳書面資料 p. 18)。

- (一)電力改善工程 7/1(四)開工，施工期間依防疫規定。七八年級暨專科教室冷氣安裝、智慧電錶安裝為後續階段。
- (二)中央餐廚服務午餐採購合約履約以展延方式，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仍

續由上將公司、統鮮公司提供。

(三)停課不停學期間，感謝工友協助清理校園。

(四)防疫期間嚴禁學生進入校園，勿私下安排學生返校。

四、輔導處(詳書面資料 p. 19~p. 22)。

(一)暑假期間關懷學生不中斷。

(二)資優複試，規劃延至 7 月底，感謝協助試務工作同仁。

(三)7/19(一)-7/22(四)開辦職探營隊線上課程，報名踴躍。

(四)備課研習取消私校參訪。

(五)暑假期間請將學生輔導卡(B 卡)填妥繳回。

五、人事室(詳書面資料 p. 23)。

六、會計室(詳書面資料 p. 24)。

七、補校(詳書面資料 p. 25)。

八、幼兒園(詳書面資料 p. 26~p. 27)。

(一)幼兒園疫情停課期間材料費、活動費、餐點費等退費，於 7 月中完成。

(二)110 學年度公幼招生順利完成。

(三)8/30(一)幼兒園環境消毒。

伍、教師會報告

本屆理監事任期延至三級警戒解除，召開會議再進行改選下屆理監事。

陸、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本校「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詳書面資料 p. 29~p. 31)

決議：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校「學生服裝儀容管理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詳書面資料 p. 32~p. 36)

決議：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校「110 學年度協助校務預訂教師實、授減課實施計劃」，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詳書面資料 p. 37~p. 38)

決議：通過。

柒、臨時動議

一、有關研習資訊，各處室針對必要研習或重要宣導議題研習時數的部分，

由教務處彙整，將於校網公告。

二、服務學習採計方式，教育局尚待與基北區研議，後續如有公告相關的配套措施，轉知校內老師週知。

三、新學年度教室配置圖，確認後公告。

捌、主席結論暨指示事項

一、教育局今年經費首重防疫、電力改善，本校明年繼續爭取電梯裝設經費補助。

二、今年度榮獲教育局競爭型經費，補助本校「建置數位圖書館」案，後續掌握期程，完成發包。

三、恭喜本校 110 年度友善校園獎獲獎(輔導人員)黃春惠師，以及 109 學年度適性教育「生涯卓越領航員」黃宜貞主任。

四、防疫期間，好好照顧身體，保重身體，祝福大家暑假快樂。

玖、散會(下午 14 時 30 分)

工作報告

教務處

一、教學組

(一)課程與評量

1. 第一次定期考、複習考、補考已如期完成，感謝各位老師幫忙。
2. 「第八節課後輔導活動」及「學習扶助課程」感謝老師的協助。因疫情影響，課程至 5/14(五)止，停課期間第八節課後輔導退費金額擬挪至下學期使用，由下學期第八節課後輔導費中扣抵；若下學期不參加第八節課後輔導者，則費用將於開學後，學生至教務處教學組填寫退費申請書，全數退還。

※停課期間退費計算說明：

- (1) 七年級為 5/17(一)~6/17(四) (每週上 4 天，5/18(二)-5/19(三)原訂為第二次定期考，無第八節課後輔導)，合計抵 17 天。
- (2) 八年級為 5/17(一)~6/18(五) (每週上 5 天，5/18(二)-5/19(三)原訂為第二次定期考，無第八節課後輔導)，合計抵 22 天。
3. 七、八年級英語聽力播放，因疫情影響，播放至 5/5(三)止，感謝各位老師協助。
4. 原定暑假辦理八年級升九年級暑假輔導、夏日樂學、七年級升八年級暑期學習扶助課程，因疫情停課。
5. 作業調閱：本學期已完成數學科、歷史科作業調閱，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
6. 防疫停課期間，感謝老師進行線上課程，秉持著「即時性或互動性」以「同步線上教學」或「非同步線上教學」方式進行。

(二)學藝競賽活動

1. 校內各項競賽：七年級語文競賽、七、八年級英語文競賽因疫情停辦。
2. 校外各項競賽：本學期師生參加校外各項競賽成果豐碩，感謝指導老師的協助。得獎名單如下：

新北市西區英語文競賽

項目	組別	班級	姓名	名次	指導教師
英語演說	國中學生組	905	林瑞洲	特優	林美智老師 王慧芬老師
英語作文	國中學生組	905	柳冠米	優等	林美智老師

					王慧芬老師
--	--	--	--	--	-------

(三)特色課程：本校今年通過「110 年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推動夏日樂學計畫」，原定於暑假開設閩南語課程「我講台語，我足奢颺」，**目前因疫情停辦**。課程設計豐富，靜態學習及動態活動兼具，根據社區與學生學習需求，規劃活動式課程，並結合學校特色及校本課程，有助於增強學生學習動機與自主學習能力。

(四)教師專業成長

1. 教師學習社群：本學期有「閱讀積木學園」、「新北我的家」2 個學習社群提出申請，透過共同備課，精進彼此間的教學能力，激發出教學新火花，鼓勵各科領域教師一起共同備課。
2. 公開授課：本學期感謝老師進行校內公開授課。課程中進行分組合作學習，著重學習者的參與，提供學生主動思考、共同討論分享或進行小組練習的機會，使教學不再侷限於老師的直接教導，讓學生成為課堂上的主人。

二、註冊組

(一)繳費事宜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年級學生成績單等資料暫定於 9/1(三)開學日發放，請導師於當日 7：30 至註冊組領取資料袋。本次註冊繳費時間為 9/1(三)至 9/8(三)共 8 天，學生家長可至 7-11 等便利商店、臺灣銀行、郵局、ATM 轉帳及網路線上繳費。若至截止日尚未繳費的同學，可於補註冊日 9/9(四)，持註冊單及費用至總務處出納組辦理繳費。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務必準時繳納費用，完成註冊程序。
2. 請導師協助提醒副班長將註冊單及第八節課輔繳費單收據（學校收執聯）收齊後，連同各班的繳費清冊及註冊資料袋，最晚於 9/9(四)中午前繳回教務處註冊組。

(二)成績評量事宜

1. 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規定如下，符合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
 - (1)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

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2)八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其各學習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2. 本學期成績輸入截止日期為 7/2(五)，請各位老師在期限之前，將任教科目的第三次平時成績輸入完畢，也請務必輸入努力程度(1、2、3)及文字描述(至少 1/3 以上)，以利進行本學期成績結算工作，感謝您的合作及協助。

(三)補助事宜

1. 特殊身份學生(含低收/中低收/殘障身份)無需繳交證明文件至註冊組，一律由社會局協助提供具社會救助資格之學齡人口資料，再由教育局匯入校務行政系統之學生學籍資料。
2. 家長殘障及學生原住民身份須繳交證明文件至註冊組存查。
3. 若班上學生家庭發生急難變故，可向註冊組洽詢「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之申請管道。

(四)獎學金事宜

每學期初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辦訊息除以書面公告發放予各班張貼外，亦於學校網站上公告周知。請導師提醒學生留意獎學金訊息。

(五)4/22(四)常態編班會議決議事項

學期中轉入生編入班級之原則變更如下：

1. 各班人數之多寡。
2. 依性別之不同編入同性別人數較少之班級。
3. 導師序號。

以上辦法從 110 年暑假開始實施。

(六)其他事項

110 年各項升學報名順利完成，感謝九年級導師持續不斷的關心及付出，感謝各處室同仁的協助。

三、設備組

- (一)4/23(五)於三重高中辦理「少年閱讀十年有成」數位閱讀公開授課圓滿成功，感謝校長、蕭延霖主任、蔡佳樺師、林憶蘭師、黃曉如師、莊楊峻偉師、趙洪嘉師、林青燕師、林美智師、王慧芬師、許美約師協助。
- (二)課後社團『課後閱讀寫作班』及『科技奇機班』感謝林憶蘭老師及李俊

德老師大力相挺，學生受益良多。

(三)110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版本，如下：

科目/版本	7 年級	8 年級	9 年級
國文	翰林	翰林	翰林
英文	康軒	翰林佳音	翰林佳音
數學	康軒	康軒	康軒
社會	翰林	康軒	康軒
自然	康軒	南一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康軒	南一	康軒
綜合活動	康軒	翰林	康軒
藝術與人文	翰林	康軒	康軒
資訊與生活科技	南一	翰林	康軒

四、資訊組

- (一)本校網站因為原系統合約已終止，改用教育局統購的網站(黑快馬系統)重新建置本校網站，請有登入需求的同仁必須先用校務帳號登入一次，讓系統紀錄，資訊組才能幫你設定權限。
- (二)新北市教育局GOOGLE雲端硬碟，開通方式詳見如下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ntpc.edu.tw/mcjh1080117>
- (三)除了原先28台外接式USB光碟外，另又添購20台供各班借用。
- (四)無線網路利用(SSID：eduroam)，連上後請輸入校務行政帳號密碼登入。
- (五)mcjh 開頭網路是校內室內型 AP，提供 IP 數有限。
- (六)若您要用 NTPC-Mobile 上網，請提供您上網設備的網卡 MAC 位址，向資訊組申請。
- (七)資訊愈發達資訊安全更顯重要，請同仁隨時注意資訊安全，可參閱系列網站 <http://ted1.ntpc.edu.tw/101infosense/>。
- (八)「明志雲」供教職員工使用，帳號跟校務行政系統自訂帳帳號一樣，但密碼為身份證字號(含英文字母)，若無法登入，請利用學校首頁提出申請或還原密碼。
- (九)電腦教室電腦已更換完畢，汰換下來電腦供各班更換使用。

學務處

一、訓育組

- (一)4 月份辦理七年級校外教學順利完成。
- (二)5 月份舉辦包粽活動，祝福九年級同學考試順利。
- (三)原定 6 月辦理八年級校外教學，因疫情影響，擬順延或取消辦理。
- (四)6 月辦理畢業典禮製作影片線上撥放方式進行。
- (五)110 學年度八年級線上選社，9/1(三)-9/12(日)辦理。
- (六)本學期學生相關活動得獎名單

1. 校內活動

(1)捕捉媽媽的愛

特優：709 蔡瑤珊

優等：811 王鵬穎、709 曾宥維

甲等：709 游曜華、709 周子宸、709 蔡沛恩、810 廖云慈

(2)校外活動(因新冠肺炎決賽取消，改發放參賽資格證明)

A. 109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木管五重奏、口琴四重奏獲決賽參賽資格

B. 109 學年度新北市學生音樂比賽管樂合奏優等。

C. 109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書法類普通班：佳作 818 葉家好

D. 109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

口琴獨奏優等 805 呂以琪、法國號獨奏優等 708 楊之齊

- (七)110 年 6 月 21 日導師聘任委員會決議通過 110 學年免擔任導師名單及新任導師排序。

1. 因教育局專案或其他(申請不擔任導師)

(1)閱讀推動教師

A. 依 110 年 2 月 5 日新北教中字第 1100246841 號(邱全成師)。

B. 依 110 年 1 月 25 日新北教國字第 1100150868 號(林憶蘭師)。

(2)生活科技教育實創領航 D. SCHOOL 專案

依 110 年 2 月 4 日新北教中字第 1100204246 號(陳寧君師)。

(3)輔導處職業探長

依 107 年 7 月 13 日新北教技字第 1071310291(林欣瑤師)。

2.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六項之規定，55 歲以上老師免任導師職務，有黃淑芬師、陳錦瑩師、黃曉如師等 3 位。
3. 考量社團帶隊教師團務工作繁重，依循往例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九項之規定，經委員會同意後排除於新任導師名單中。
 - (1)體育團隊：白耿豪師[橄欖球]、蔡恆政師[體操]。
 - (2)音樂團隊：鄭慧鈴師[管樂團]。
 - (3)男女童軍團：沈廉雅師。
4. 依特教法相關規定，本校擔任專兼輔教師、特教教師、語資班教師者免擔任班級導師之職務。人員如下：
 - (1)特教教師：張嘉恩師、陳翰文師、包垂瑩師、李文蓉師、余欣庭師、胡孟涵師。
 - (2)專輔教師：[專]許庭玉師、[專]黃春惠師、[專]楊宗叡師。
 - (3)語資班教師：[英]王慧芬師、[國]黃曉如師。
5. 留職及商借：林承賦師(借調)、范梅英師(借調)、陳欣萍師(110 上借調)呂郁文師(育嬰)、張伊萍師(育嬰)、宋品陞師(育嬰)、闕廷宇師(進修)。
6.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排序名單如下：

序號	教師姓名	備註	依據
1	陳湘嵐	自願/留停復職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2	吳玉玲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3	蔡佳樺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4	黃怡禎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5	盧冠如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6	洪秋月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7	蕭嘉玲	自願(接 901)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8	李南昌	自願/體育班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9	謝宜芳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0	周維倫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1	林馨民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2	林谷恒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3	許倩瑛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4	黃文彥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5	陳禹芳	自願/留停復職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6	劉冠雯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7	黃怡銘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8	李育全	自願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一項
19	謝芳紋	新進(接 918)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二項
20	鄭歆琄	留停復職(輔導組長)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三項
21	林欣瑤	0.533(職探組長)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22	邱全成	0.538(閱推教師)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23	李莉華	0.565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24	陳寧君	0.60(D. SCHOOL 專案)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25	蔡嘉安	0.621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26	林憶蘭	0.647(閱推教師)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27	廖竟好	0.647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28	邱嘉惠	0.667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29	蔡長志	0.684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30	陳穎穎	0.692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31	柯美霞	0.705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32	吳淑燕	0.722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33	游曉芳	0.733	依導師責任制實施辦法第六點第四項
備註：			
一、序號 7 蕭嘉羚師接任 901 班、序號 19 謝芳紋師接任 918 班、序號 20 鄭歆琄師接任輔導組長、序號 21、22、24、26 接任專案免任導師。			
二、110 學年七年級班級數為 18 班普通班、1 班體育班，故新生導師序位排到序號 25。若班級數有異動，依此序遞補之。			

二、生教組

- (一)本學期於週會時間辦理品德教育、交通安全、生活教育、水域安全防溺宣導、法治教育及防制藥物濫用宣導等多場演講，感謝所有導師配合。
- (二)為配合政策於各學期中辦理春暉專案、防制霸凌宣誓活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運動、性平教育、特定人員尿液篩檢、惜福惜服、菸檳防制宣導、校園安全會議及交通安全宣導等多項相關活動，感謝參與班級之導師配合及細心指導。
- (三)生教組於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舉辦各項活動如下
1. 2/22(一)辦理防制霸凌宣誓活動。
 2. 3/18(四)辦理地震預警系統疏散演練。
 3. 4/1(四)辦理複合式校園防災演練、邀請重陽消防隊進行水域安全宣導。
 4. 4/13(二)實施校園生活問卷調查。
- (四)感謝本學期所有參與值週與評分工作老師無私奉獻與付出，讓學生上、下學更加有保障、日常生活秩序更加有規律，感恩。

(五)請各年級導師提醒班上學生，在拿到本學期成績單後，如發現自身之缺曠課或獎懲記錄有問題，可請學生收集相關證明文件或是經由導師簽名確認無誤後，於學期開學後 9/1(三)至 9/8(一)至學務處進行修改。

(六)每月月初服裝儀容檢查及安全檢查，感謝各年級導師細心配合。

(七)每月月初導報發放班級同學月缺曠課、獎懲記錄表及遲到月報表，謝謝各級導師配合在該班做詳細說明，使同學能夠提早發現問題所在，感謝。

(八)本學期生活秩序總成績前三名班級，全班同學均記嘉獎乙次，得獎班級請參見學務處各項成績表，未獲獎班級也不要氣餒，再接再厲，繼續加油。

(九)本學期班級生活秩序競賽

七年級 第一名：705、713 第二名：718 第三名：715

八年級 第一名：807 第二名：810 第三名：816

九年級 第一名：915 第二名：903 第三名：918

(十)本學期班級榮譽便服日競賽

七年級 第一名：713、718 (8 次)

第二名：705 (7 次)

第三名：704、708 (4 次)

八年級 第一名：801、807、810、811、813 (5 次)

第二名：804 (4 次)

第三名：805、816 (3 次)

九年級 第一名：915 (10 次)

第二名：918 (9 次)

第三名：913、914、917 (5 次)

(十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5 月 3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80048226 號函，「教育基本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國家應予保障，並使學生不受任何體罰及霸凌行為，造成身心之侵害。檢附「本注意事項附表一違法處罰之類型表」

附表、教師違法處罰措施參考表

違法處罰之類型	違法處罰之行為態樣例示
教師親自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毆打、鞭打、打耳光、打手心、打臀部或責打身體其他部位等
教師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命學生自打耳光或互打耳光等

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之體罰	例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蛙跳、兔跳、學鴨子走路、提水桶過肩、單腳支撐地面、上下樓梯或其他類似之身體動作等
體罰以外之違法處罰	例如誹謗、公然侮辱、恐嚇、身心虐待、罰款、非暫時保管之沒收或沒入學生物品等

本表僅屬舉例說明之性質，其未列入之情形，符合法定要件（基於處罰之目的、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等要件）者，仍為違法處罰。

三、衛生組

- (一)辦理內、外掃區整潔比賽。
- (二)推行節能減碳、珍惜水資源宣導及勤洗手運動。
- (三)進行校園環境清理工作，定期清理盆栽、花盆、底盤及其它積水容器以避免病媒蚊孳生。
- (四)進行垃圾減量、各類資源回收、分類、再利用的宣導。
- (五)配合環保政策，宣導禁用免洗餐具、塑膠提袋，倡導使用可重複利用之環保餐具及環保袋。
- (六)辦理愛校服務同學的打掃工作。說明：如遇學生有違反班級常規或校規之行為，請老師先以「愛班服務」為優先。違規情節嚴重者再改送至衛生組作愛校服務」，以期能確實改正學生的行為表現。
- (七)辦理健康促進教育宣導活動。
- (八)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相關競賽活動。
- (九)早午餐補助申請。
- (十)因應新冠肺炎及流感，提醒學生自主在家量體溫，及相關防疫措施。

四、體育組

- (一)辦理本學期各項體育競賽活動
 1. 七年級五人制班際足球賽。
 2. 七、八年級班際跳繩比賽。
 3. SH150-班際異程馬拉松接力賽。
- (二)辦理運動代表隊社團培訓相關事宜
 1. 對外參加經費請購、核銷。
 2. 辦理體育班相關事宜。
 3. 協助申請各項獎學金及經費。
- (三)運動代表隊校外競賽得獎名單

1. 足球隊

109 學年度全國足球聯賽 國中男子乙組 冠軍

新北市中小學五人制足球賽 國中男子組 冠軍

2. 橄欖球隊

110 年全國橄欖球錦標賽 國中組十人制 冠軍

3. 體操隊

110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男組

吊環競賽 陳祥翰第 6 名

地板競賽 朱駿博第 6 名、蔡秉澄第 7 名

單槓競賽 朱駿博第 7 名、蔡秉澄第 8 名

鞍馬競賽 朱駿博第 3 名、許鈞甯第 8 名

雙槓競賽 蔡秉澄第 6 名；

成隊競賽 朱駿博、許鈞甯、陳祥翰、蔡秉澄 第 3 名

國女組

平衡木競賽 黃已芹第 2 名、鄭永閑第 4 名

地板競賽 黃已芹第 2 名、鄭永閑第 5 名

高低槓競賽 黃已芹第 3 名、鄭永閑第 7 名

跳馬競賽 鄭永閑第 4 名、呂淳玉第 6 名

個人全能競賽 黃已芹第 4 名、鄭永閑第 5 名

成隊競賽 呂淳玉、李宥伶、陳思妤、黃已芹、鄭永閑、蘇莉婕第 3 名

4. 田徑隊

110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920 陳楷心 國女組撐竿跳高第四名

915 楊丞祐 國男組撐竿跳高第五名

819 褚子毅 國男組撐竿跳高第八名

110 年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915 楊丞祐 國男組撐竿跳高第一名

819 褚子毅 國男組撐竿跳高第二名

819 李冠佑 國男組撐竿跳高第三名

920 陳楷心 國女組撐竿跳高第一名

819 童豐鈞 國女組撐竿跳高第二名

912 王凱濤(預)、915 楊丞祐(預)、819 褚子毅(決)、李冠佑(決)、楊張子齊(決)、718 林禹丞(決) 4*100 公尺接力第七名

全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

915 楊承祐 國中男生組 撐竿跳高第一名

920 陳楷心 國中女子組 撐竿跳高第一名

920 姜紫軒國中女子組 撐竿跳高第六名

5. 壁球隊

台北市 110 年信運盃壁球賽

912 陳宥鈞第二名

809 徐昇峯、714 楊承旻 第四名

全國青少年排名賽暨 2021 年青少年壁球公開賽國家代表隊選拔賽

912 陳宥鈞同學榮獲 15-17 歲男子組第二名，並入選青少年壁球國家代表隊

110 年第 20 屆全國壁球分齡錦標賽

912 陳宥鈞 13-15 歲 男子組 第二名

817 林奇華 13-15 歲 女子組 第二名

713 陳語安 11-13 歲 女子組 第二名

6. 跆拳道隊

新北市 110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920 趙偉翔 國中男子組對打 55 公斤級 第二名

703 陳芄愷 國中男子組對打 52 公斤級 第三名

110 年全國跆拳道錦標賽

920 趙偉翔 對練國中男子組第二名

703 陳恒叡 49 公斤對打組第三名

7. 大隊接力

三重區大隊接力賽

710 七年組第一名 816 八年組第一名 916 九年組第三名

新北市大隊接力決賽 710 第七名

(四)本學期校內競賽

1. 七年級五人制班際足球賽

男子組

第一名 703 第二名 716 第三名 701 第四名 702
第五名 715、706、708、714

女子組

第一名 713 第二名 707 第三名 718 第四名 708
第五名 712、706、701、710

2. 七年級班際跳繩比賽(由左至右為第 1 名至第 12 名)

第一名 710 第二名 702 第三名 708 第四名 715 第五名 716
第六名 711 第六名 713 第八名 705 第九名 707 第十名 709
第十一名 706 第十二名 704

3. 八年級班際跳繩比賽(由左至右為第 1 名至第 12 名)

第一名 810 第二名 804 第三名 816 第四名 817 第五名 803
第六名 807 第七名 811 第八名 815 第九名 814 第九名 818
第十一名 801 第十二名 809 第十二名 813

總務處

事務組

- 一、教室裝設冷氣機電力改善工程，已於 6/17(四)日完成決標發包，預計 10 月底完工，開學後會利用假日施作。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冷氣機安裝。
- 二、樓梯扶手，業已全數更換成標準安全高度扶手。未來如有相關經費，持續改善其他校園老舊設施，以改善校園設施安全。

輔導處

一、輔導組

- (一)本學期全校「家長日」因應疫情改採書面資料方式辦理。
- (二)辦理個案轉介及個案輔導會議，落實三級輔導，以定期、不定期方式作電訪、家訪、個別諮商、小團體輔導等。
- (三)針對特殊個案學生舉辦「個案研討」會議，邀請相關教師與會共商輔導策略，促進輔導交流。
- (四)辦理「中輟生復學會議」及「中輟生導師會議」積極追蹤輔導中輟生復學。
- (五)針對中輟及中輟之虞學生開辦「高關懷班」課程，戶外體驗活動因疫情取消。
- (六)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辦理四場親職教育講座。
- (七)推展家庭教育-母親節慶祝活動
 - 1. 辦理「母親節藝文比賽」紙花藝、電腦繪圖、感恩卡項目，同學踴躍參與表達孝親感恩。
 - 2. 辦理母親節感恩活動「愛在日常 非比尋常」，募集全校學生在活動單上畫出媽媽（或主要照顧者）的臉龐，並寫出一句媽媽（或主要照顧者）與自己的溫馨日常對話，張貼於校園內成為大型藝術裝置，傳遞感恩幸福。
- (八)生命教育系列活動
 - 1. 辦理三團人際小團輔，藉由 8 次課程讓學生在互動中學習適當的人際互動方式。
 - 2. 生命教育影片撥放及學習單撰寫，從他人的生命故事中自省、學習。
- (九)性別教育系列活動
 - 1. 於走過青澀輔導刊物，辦理橘子姐姐信箱澄清學生對性別互動的迷思。
 - 2. 配合來文於八年級輔導活動課程進行「紫絲帶學堂-我的身體我欣賞，不拍不傳我做主」防治性剝削宣導，因疫情延期辦理。
 - 3. 九年級「青少年練愛工房-青少年的愛與礙」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講座，提醒交往界線以及相關法律常識，因疫情取消。
- (十)有關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及家庭教育等議題融入課程教案，感謝各領域的老師們主動提供課程資料，後續若有學習單、成果及活動照片，煩請再提供輔導組或上傳明志雲(教師共用區)。

(十一)疫情停課期間，在學校網站及輔導處粉絲專頁上，提供安心文宣及防疫資訊，同時設置輔導專線 2984-4132#515 或 518，上午 8：00 至下午 17：00，由專輔教師提供親師生輔導諮詢服務。

(十二)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家長日預定於 9/25(六)辦理，將於開學第一週幹部訓練時發放各班家長邀請卡。

二、資料組

(一)辦理生涯發展教育系列活動

序號	時間	活動	地點	備註
1	2/26(五) 4/1(四)	生涯試探活動紀錄影片欣賞	各班教室	
2	3/8(一)	適性入學宣導(學生場)	行政大樓	
3	3/12(五)	適性入學宣導(教師場)	閱覽室	
4	3/12(五)	適性入學宣導(家長場)	線上直播	
5	3 月-5 月	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班)	穀保家商 東海高中 三重商工	於 5/31(一)、 6/2(三)完成 技藝課程
6	3/15(一)	「選技職、好好讀、有前途」 技職體驗活動	穀保家商	
7	6 月	九年級會考後職校參訪	各職校	防疫停辦
8	6 月	九年級高中職入宣導	各班教室	防疫停辦
9	6 月	明志升學博覽會	風雨操場	防疫停辦
10	6 月	技藝社團成果展		防疫停辦

(二)109 學年度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計 3 位同學獲獎。

班級	姓名	比賽項目	指導學校	名次
901	謝心瑀	設計/基礎描繪	穀保家商	佳作
902	陳緯帆	商管/產品行銷實務	三重商工	第六名
902	何宜庭	設計/基礎描繪	穀保家商	佳作
輔導處	黃宜貞主任	適性教育「生涯卓越領航員」評選		

(三)辦理九年級技藝教育升學進路作業(「實用技能」、「技優甄審」、「產業特殊需求免試入學」)。

(四)辦理八年級申請九年級抽離式技藝班課程事宜。(三重商工計 21 人，穀保家商計 40 人，東海高中計 28 人，合計 89 人)

學年度	合作學校	開設職群(上學期/下學期)		上課時間	錄取人數
110	東海高中	電機電子	餐飲	週一上午 1-3 節	28
	穀保家商	餐旅	家政	週一上午 1-3 節	20
		設計	食品		20
	三重商工	動力機械	商管	週三下午 5-7 節	5

		商管	動力機械		5
		商管	機械		3
		機械	動力機械		4
		機械	商管		4

(五)推動七、八、九年級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生涯檔案建置與抽查。

(六)本學期繼續發行親師生輔導刊物「走過青澀」四刊，並將整學年刊物彙集成冊參與新北市友善校園優良輔導刊物評選。

(七)七、八年級持續全面推行「班級刊物」競賽。

(八)心理測驗實施

1. 新生「智力測驗」停辦。

2. 八年級「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於5月完測。

(九)線上辦理109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升學進路調查資料及建置升學進路統計分析。

(十)運用社區資源，成立「志工愛心服務隊」，共79位志工夥伴協助交通導護、圖書館、餐廚便當衛生安全監督，支援學校活動辦理等業務工作的推動，並協助辦理志工隊相關活動，增進志工士氣及服務熱誠。

(十一)持續辦理學區國小升學宣導事宜。

(十二)辦理本校國中技藝教育社團

1. 八年級：食尚小玩家、來來畢卡索，共上課4次。

2. 七年級：寵物美容、創意手工藝、日文FUN樂趣，共上課3次。

(十三)持續辦理明志國中職探中心體驗課程(學期中活動、兒童月活動、寒暑假育樂營活動)。

三、特教組

身障類

(一)3/11(四)辦理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二)辦理九年級23名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適性輔導安置報名事宜，並協助學生參與安置一般類科、高職特教班轉銜活動。

(三)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各項福利服務(交通補助、相關專業服務、普通班學生助理人員、聽障巡迴服務、視障巡迴服務等申請)。

(四)於第一次定期考辦理特殊考場服務。

(五)辦理特教班學生課後輔導服務專班。

- (六)辦理特殊需求學生國小升國中轉銜會議，預計 110 學年度有 25 位特殊需求新生。
- (七)辦理校內特殊生資格到期重新審查工作。
- (八)支援新北市 10901、10902 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
- (九)資源班與特教班參與校外活動，與愛同行-慢飛天使闖關園遊會。
- (十)申請新北考區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共 4 位學生申請。
- (十一)舉行特殊需求學生期初、期末 IEP 會議(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
- (十二)進行跨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輔具移撥工作，協助校內身心障礙學生輔具申請。
- (十三)6/30(三)召開校內特推會暨 110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安置會議。

資優類

- (一)3/22(一)召開資優班家長日。
- (二)協助新北市 110 學年學術性向資優資源班招生鑑定，3/20(六)於本校舉辦資優鑑定初試，複試將於三級警戒結束後辦理。
- (三)完成資優學生 IGP 會議。
- (四)辦理校內數理資優方案。

人事室

- 一、8/1(日)教育局核定退休（教師李佩蘭）1 人。
- 二、預定於 110 學年第 1 次校務會議，票選本校 110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及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任期均自 110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8 月 31 日止。
- 三、預定 110 年 8 月初召開 109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會議，請 109 學年度考核委員務必參與本考核作業，事涉全體教師同仁權益，請務必配合辦理。教師年終成績考核會議，依規定應有全體委員 2/3 以上出席。
- 四、老師如有取得較高學歷（位）擬申請改敘薪級者，其生效日係自「檢齊證件向人事室提出申請之日」起算，故提醒核准進修之同仁，如於暑假期間取得學位者，務必儘速檢具畢業證書等相關證件洽人事室辦理改敘事宜，以免權益受損。
- 五、請本學年度之代理教師及下學年有異動之同仁，請辦妥離職手續，俾憑核發離職證明書。
- 六、本校行政人員（含教師兼職行政、專任職員、工友等）依規定於暑假開始第一週及結束前一週，上班全日【7/5-7/9；8/23-8/27】，其餘上班半日【7/12-8/20】；為校務正常運作，於上班半日期間，請各處室排定值勤人員於下午輪值，每人須輪值 8 天（32 小時），輪值表請送至人事室備查。另暑假期間，仍請全體行政人員，含教、職、員、工確實按規定時間出勤，需休假者，應事先簽核，如有臨時急要事件須處理時，請親自或委託職務代理人知會所屬處室主管，以免影響處室業務。
- 七、8/28(六)全國性公民投票選舉，三重區公所分配本校推薦組數 8 組，感謝同仁登記協助擔任選務工作。

會計室

本校截至 110 年 5 月底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一、基金來源：

執行數	1 億 5,649 萬 7,919 元
預算數	1 億 5,464 萬 1,000 元
執行率	101.20%

二、基金用途：

執行數	1 億 4,514 萬 1,845 元
預算數	1 億 5,349 萬 8,000 元
執行率	94.56%

補校

- 一、2/26(五)辦理開學典禮、學生註冊、各類學籍異動。
- 二、辦理新住民同學子女臨時托育服務。
- 三、4/6(二)-4/9(五)辦理各年級作文比賽，並辦理各項獎勵事宜。
- 四、5/3(一)-5/4(二)辦理各年級期中考試，並登錄各項成績。
- 五、5/15(六)起畢業生推甄作業。
- 六、5/22(六)-5/30(日)至三重厚德、正義補校宣導，招收 110 學年度新生。
- 七、5/20(四)配合編製全校畢業紀念冊。
- 八、6/2(三)-6/3(四)辦理三年級期末考試，結算畢業生各項成績。
- 九、6/20(日)配合辦理全校畢業典禮事宜。
- 十、6/24(四)-6/25(五)辦理一、二年級期末考試及結業式。
- 十一、辦理學生異動，托育計畫結算與成果報告。

幼兒園

一、行政

- (一)期初已辦理學童平安保險投保作業「國泰人壽」。
- (二)已辦理校務行政系統幼童註冊繳費等製單作業。
- (三)本學期因應肺炎防疫，幼兒園家長日已完成書面問卷辦理。
- (四)期初已辦理特殊身分類別家長會費申請退費事宜。
- (五)3/2(二)~7/9(五)已辦理本學期課後照顧服務暨延長托育服務。
- (六)已辦理各項弱勢家庭兒童補助津貼、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補助計畫暨經濟弱勢加額補助申請作業暨轉發補助款予家長。
- (七)已辦理家長授權幼生身份比對作業。
- (八)雙周已召開園務會議。
- (九)已辦理園內行政業務暨主題教學材料之申購暨核銷作業。
- (十)已辦理園內設備修繕申請。
- (十一)已辦理設備安全檢核。
- (十二)已辦理教室每月照度檢測。
- (十三)已辦理學童餐點設計(每月餐點表公告網站與印發通知單)與餐費控帳核銷。
- (十四)已辦理每日食材品管與食品雲登錄。
- (十五)已辦理「校安通報」暨「新北市傳染病通報」系統填報。

二、教學活動

- (一)本學期主題教學「環保地球村」。
- (二)雙周已召開教學研討會議。
- (三)教學活動
 - 1.每週五已於各班進行「慶生&衛教宣導」活動。
 - 2.每週二已於各班進行母語教學日『大夥來唱囡仔歌』。
- (四)因應肺炎防疫，本學期校外教學暫停辦理。
- (五)因應肺炎防疫，5/6(四)「母親節感恩活動」取消家長入園。
- (六)因應肺炎防疫，幼兒園第21屆畢業典禮改為線上影片的方式辦理。
- (七)已建置本學期幼生學習成長檔案。
- (八)研習進修與特教
 - 1.學前融合特殊需求幼生—已申請與安排專業治療團隊入園服務。

2. 學前融合特殊需求幼生—已申請與安排助理員入班服務。
3. 學前融合特殊需求幼生—已申請與安排巡迴輔導教師入園服務。
4. 完成協調安排教師公假進修研習。
5. 110 年度 2 月暨 6 月份已召開學前特教期初(末)個別化計畫會議。
6. 已完成特教業務相關經費申請與核銷。

三、保育

- (一)2/21(日)已辦理學期中委外全園性環境消毒。
- (二)期初已辦理學童發展評估檢測。
- (三)已辦理每月衛生保健活動宣導。
- (四)每日固定教室環境清潔，每週五教具及園內環境消毒。
- (五)已辦理期初/期末幼生身高體重測量。
- (六)已完成隔週學童寢具請家長帶回清洗。
- (七)已完成衛生所報表資料送件(核)。

討論提案

討論提案

案號	1
案由	有關本校「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行事曆草案」， 提請討論。
說明	本草案業經 110 年 5 月 21 日課發會議討論通過。
提案單位	教務處(教學組)
辦法	一、本案通過後於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施。 二、草案內容詳見附件。
決議	

新北市立明志國中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行事曆

1100702 校務會議討論(9/1 開學版)

星期 月份	週次	學校行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重要行事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蓄勢待發週	22	23	24	25	26	27	28	8/25-27 暑假線上備課(方式另行公告)	水域安全系列宣導		
110 年 九 月	一	友善校園週	29	30	31	1	2	3	4	<感恩敬師月> 9/1 開學(預)、發放教科書、第三節正式上課 9/1(三)與 9/6(一)的課程對調 9/1 教室佈置比賽開始 9/3-9/11 閱讀套書借閱	9/1 開學日品德教育暨反霸凌宣誓(新生儀態訓練) 9 月服儀檢查 9/1 說明選社流程 9/3 幹部訓練 9/1-12 八年級線上選社時間	8/30 13:00 校務會議 9/1-3 全校班級公務檢查	9/2 中午資源班導師會議、下午資源班開課 9/3 技藝班行前會
	二	交通安全週	5	6	7	8	9	10	11	9/7-8 九年級第一次模擬考 9/10「迎曦晨讀、空中好讀」(一) 9/11 補行上課(補 9/20(一)課程)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9/6 整潔秩序評分開始 導師會報：七 9/7、八 9/8、九 9/10 9/9 國民體育日 9/10 教師專業座談(午休)		9/8 遴輔會
	三	家庭教育週	12	13	14	15	16	17	18	9/13 舉行八、九年級補考(1-2 節原班考試)，全校課後輔導開始 9/15「愛英悅」(一)、公佈科展比賽辦法、三重區語文競賽 9/17「迎曦晨讀、空中好讀」(二)	9/13 七、八年級品德教育影片播放① 9/15 公告線上選社結果、新北市學生美展(校內收件)	9/13-17 飲水機水質檢驗 9/15 行政會報	9/13 技藝班開課、七年級產業參訪 9/16 特推會 9/17 教師節活動收件截止
	四	防災教育週	19	20	21	22	23	24	25	9/20 中秋彈性放假 9/21 中秋節放假 9/22「愛英悅」(二) 9/24「迎曦晨讀、空中好讀」(三)、課發會(一)	國家防災日(視公文提前或延後) 9/22 學生自治會(一)	9/22-24 建物及消防安全檢查	9/24 生涯期初會議 9/25 家長日、生涯領航嘉年華
十 月	五	吾愛吾師週	26	27	28	29	30	1	2	9/27 專任教師會報(一)、公佈生活科技競賽比賽辦法、教室佈置評分開始 9/28 教師節 9/29「愛英悅」(三) 10/1 新北市語文競賽(動態組)	9/27 教師節敬師活動(朝)、七年級 200 公尺排名賽(1-2 節)、才藝競賽(舞動明志)		9/27 職科說明會 9/28 生涯敬師活動
	六	品德教育週	3	4	5	6	7	8	9	10/3 新北市語文競賽(靜態組) 10/5 閱讀推動委員會	10 月服儀檢查 10/4 社團(一)、七年級愛滋入班宣導 導師會報：七 10/5、八 10/6、九 10/8	10/6 行政會報	10/6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高關懷班會議
	七	性平教育週	10	11	12	13	14	15	16	10/10 國慶日放假 10/11 國慶日補假 10/14-15 第一次定期考 10/15 悅讀閱樂暨生命教育影片欣賞	10/13 校慶籌備會(一)		
	八	藝術人文週	17	18	19	20	21	22	23	10/20「愛英悅」(四) 10/22「迎曦晨讀、空中好讀」(四)、播放明志代表字活動影片	10/18 班際大隊接力預賽(早自習至第二節) 10/18-29 九年級畢業紀念冊拍攝週 10/21 第一次校園安全會議		10/22 親職講座(一)
	九	舞文弄墨週	24	25	26	27	28	29	30	10/26-28 全校自然科作業調閱 10/27「愛英悅」(五) 10/29「迎曦晨讀、空中好讀」(五)、課發會(二) 10/29-11/5 明志『年度代表字』票選活動	10/25 九年級班級團照拍攝(雨備行三) 10/28-29 七年級健康檢查(預)	10/25-29 建物及消防安全檢查	10/25 八年級職校參訪 10/29 親職講座(二)、生命教育比賽收件截止
十一 月	十	生命教育週	31	1	2	3	4	5	6	11/1-5 悅讀閱樂書展 11/3「愛英悅」(六) 11/5「迎曦晨讀、空中好讀」(六)	11 月服儀檢查 11/1 社團(二)、七年級 200 公尺決賽第二節、流感疫苗施打 導師會報：七 11/2、八 11/3、九 11/5		

	十一	國際語言週	7	8	9	10	11	12	13	11/8-12 英語廣播 show 11/9-11 全校英語科作業調閱 11/10「愛英悅」(七) 11/12「迎曦晨讀、空中好讀」(七) 11/6-14 臺灣科學節	11/8 班際大隊接力複賽(1-2 節) 11/11 九年級模範生發表(朝)	11/10 行政會報	11/12 親職講座(三)
	十二	才華洋溢週	14	15	16	17	18	19	20	11/16-18 全校地理科作業調閱 11/17「愛英悅」(八)	11/15 八年級模範生發表(朝)、社團(三) 11/15-12/4 新北市學生音樂比賽 11/17 校慶籌備會(二) 11/18 七年級模範生發表(朝)、學生自治會(二)		11/19 親職講座(四)
	十三	明志創客週	21	22	23	24	25	26	27	11/25 生活科技競賽作品收件及評選 11/26 課發會(三)	11/22 七、八年級子宮頸癌(HPV)疫苗施打(預)	11/22-26 建物及消防安全檢查	11/26 性別平等教育比賽收件截止
十二月	十四	環境教育週	28	29	30	1	2	3	4	11/30-12/1 第二次定期考 12/3「迎曦晨讀、空中好讀」(八)	12 月服儀檢查 導師會報：七 11/30、八 12/1、九 12/3 12/1 模範生選舉、環境教育影片宣導		11/29-12/3 疑似生轉介 12/6 資源班作業抽查
	十五	明志禮讚週	5	6	7	8	9	10	11	12/6 專任教師會報(二) 12/6-7 生活科技競賽作品收件及評選 12/8「愛英悅」(九) 12/10 全校第八節停課	12/6 七、八年級品德教育影片播放② 12/8 校慶籌備會(三) 12/11 五十八周年校慶暨園遊會及大隊接力決賽	12/8 行政會報	12/10 繳交轉介資料截止 12/11 技藝教育成果展
	十六	科學教育週	12	13	14	15	16	17	18	12/13 校慶補假一日 12/14-16 全校公民科作業調閱 12/15「愛英悅」(十) 12/17「迎曦晨讀、空中好讀」(九)	12/15-17 聯絡簿抽查		
	十七	民主法治週	19	20	21	22	23	24	25	12/20 七年級悅讀閱樂講座(1-2 節) 12/23-24 九年級第二次模擬考 12/24 科展書面報告截止收件	12/23 第二次校園安全會議 導師會報：九 12/24	12/20-24 飲水機水質檢驗	12/24 歲末溫馨情
	十八	生涯發展週	26	27	28	29	30	31	1	12/ 29「愛英悅」(十一) 12/29-1/5 科展作品評審 12/31 元旦補假 1/1 元旦放假	12/ 27 社團(四) 12/28-30 九年級校外教學	12/27-30 建物及消防安全檢查	
	十九	健康促進週	2	3	4	5	6	7	8	1/4-6 全校國文作文調閱 1/6 七年級課後輔導結束 1/7 八、九年級課後輔導結束，課發會(四)	1 月服儀檢查 1/3 健康促進宣導(朝)，七、八年級品德教育影片播放③ 導師會報：七 1/4、八 1/5	1/3-7 全校班級公務檢查	1/3 資優班成果發表會 1/5 個案聯繫會議 1/7 生涯期末會議
111 年一月	二十	勤勉力學週	9	10	11	12	13	14	15		1/10 社團(五)	1/12 行政會報	1/12 高關懷期末會議
	廿一	除舊佈新週	16	17	18	19	20	21	22	1/18-19 第三次定期考 1/20 休業式(預) 1/21 寒假開始、寒假備課研習	1/19 全校大掃除	1/20 13:00 校務會議	

討論提案

案號	2
案由	有關「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學生服裝儀容管理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係依教育部修正「國民中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制定本校學生服裝儀容管理要點，並於 110 年 2 月 22 日(109 學年第 3 次)校務會議通過，先予敘明。 二、復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5 月 14 日新北教特字第 1100917639 號函檢核結果，不可規定髮式、襪子樣式，爰配合修正相關內容。
提案單位	學務處(生教組)
辦法	一、通過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 二、修正條文草案內容詳見附件。
決議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學生服裝儀容管理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五、服裝儀容規範 (一)服裝規範 1. 校內外服儀穿著須符合規定，上學時應穿著學校制服或運動服。 2. 校服上衣及外套須繡上姓名與學號。 3. 男、女生之運動服與制服(不論冬、夏制服)須配有『明志國中』字樣且顏色正確(運動服)，校服外套需有校徽；女生制服裙長度須齊膝。 4. 穿著學校褲、裙時，底褲不外露、不捲褲管與褲頭，制服須將扣子扣上，扣子掉落一律請補上。 5. 鞋子：樣式不怪異，以運動鞋為主；非有正當理由，勿穿著跟鞋、涼鞋、拖鞋或打赤腳。 6. 襪子：<u>舒適、清潔為原則</u>。 7. 書包：以學校規定樣式為主，側背及後背均可使用，飾品不可遮蓋或損壞校徽與反光條等安全設備。 8. 學校統一訂定換季時間，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運動服或保暖衣物。 9. 天氣寒冷時，學校開放學生在校服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二)儀容規範	五、服裝儀容規範 (一)服裝規範 1. 校內外服儀穿著須符合規定，上學時應穿著學校制服或運動服。 2. 校服上衣及外套須繡上姓名與學號。 3. 男、女生之運動服與制服(不論冬、夏制服)須配有『明志國中』字樣且顏色正確(運動服)，校服外套需有校徽；女生制服裙長度須齊膝。 4. 穿著學校褲、裙時，底褲不外露、不捲褲管與褲頭，制服須將扣子扣上，扣子掉落一律請補上。 5. 鞋子：樣式不怪異，以運動鞋為主；非有正當理由，勿穿著跟鞋、涼鞋、拖鞋或打赤腳。 6. 襪子：<u>長短適中，顏色以白色或素色為主，樣式不怪異</u>。 7. 書包：以學校規定樣式為主，側背及後背均可使用，飾品不可遮蓋或損壞校徽與反光條等安全設備。 8. 學校統一訂定換季時間，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運動服或保暖衣物。 9. 天氣寒冷時，學校開放學生在校服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二)儀容規範	一、本要點修正第一項第六款、第二項第一款，餘未修正。 二、依教育局 110 年 5 月 14 日新北教特字第 1100917639 號函函示「不可規定髮式、襪子樣式」。爰第一項第六款有關襪子規定將「<u>長短適中，顏色以白色或素色為主，樣式不怪異</u>。」文字修正為「<u>舒適、清潔為原則</u>」。同時，第二項第一款有關頭髮規定，刪除「<u>不燙、不染、不畸形、不上膠</u>，」。

1.頭髮：以整齊、清潔為原則。 2.指甲：定期修剪，隨時保持乾淨，不得塗抹指甲油。 3.不得刺青、繪青。 4.不得配戴耳環、唇環、舌環及具危險性飾物。 5.眼鏡：禁止配帶瞳孔放大片、有色鏡片(醫療需求除外)。 (三)實施方式 1.服裝儀容規範以健康、安全、舒適為先，審美觀為次。 2.學務處每個月初定期進行服裝儀容檢查，隨機性服裝儀容檢查由學務人員及導師或任課老師進行。 3.學校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並不得加以處罰。 4.前項管教措施，僅限於正向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5.學校應視實施狀況，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	1.頭髮：<u>不燙、不染、不畸形、不上膠</u>，以整齊、清潔為原則。 2.指甲：定期修剪，隨時保持乾淨，不得塗抹指甲油。 3.不得刺青、繪青。 4.不得配戴耳環、唇環、舌環及具危險性飾物。 5.眼鏡：禁止配帶瞳孔放大片、有色鏡片(醫療需求除外)。 (三)實施方式 1.服裝儀容規範以健康、安全、舒適為先，審美觀為次。 2.學務處每個月初定期進行服裝儀容檢查，隨機性服裝儀容檢查由學務人員及導師或任課老師進行。 3.學校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並不得加以處罰。 4.前項管教措施，僅限於正向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5.學校應視實施狀況，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	
---	--	--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學生服裝儀容管理要點第五點修正條文(草案)

110年2月22日校務會議通過

110年7月2日校務會議討論

- 一、依據：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暨「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規定。
- 二、目的：為維護學生人格發展權及身體自主權，教導及鼓勵學生學習自主管理，並循民主參與程序訂定，常設或任務編組之服裝儀容委員會，訂定學生服裝儀容相關規定，並作為教師輔導管教之依據，以創造開明、信任之校園文化。
- 三、服裝儀容委員會任務
 - (一)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審議。
 - (二)學校校服(制服、運動服)款式、材質(例如排汗、透氣、透光)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
 - (三)學生鞋子及襪子款式、顏色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
 - (四)學校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得採取之管教措施及管教原則之審議。
 - (五)其他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 四、服裝儀容委員會組織
 - (一)設置委員七人至十五人，其委員如下：
 1. 學生代表：經學生自行選舉產生、學生自治組織推派或校務會議選出之學生代表；學生代表應占全體委員總額四分之一以上。
 2. 行政人員代表：校長、學務主任、輔導主任、生教組長。
 3. 教師代表：級導師代表。
 4. 家長會代表。
 5. 必要時得邀請服裝相關專家學者擔任委員。
 - (二)服裝儀容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 (三)服裝儀容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四)委員會係任務編組，擔任者隨其本職進退。
- 五、服裝儀容規範
 - (一)服裝規範
 1. 校內外服儀穿著須符合規定，上學時應穿著學校制服或運動服。
 2. 校服上衣及外套須繡上姓名與學號。
 3. 男、女生之運動服與制服(不論冬、夏制服)須配有『明志國中』字樣且顏色正確(運動服)，校服外套需有校徽；女生制服裙長度須齊膝。
 4. 穿著學校褲、裙時，底褲不外露、不捲褲管與褲頭，制服須將扣子扣上，扣子掉落一律請補上。
 5. 鞋子：樣式不怪異，以運動鞋為主；非有正當理由，勿穿著跟鞋、涼鞋、拖鞋或打赤腳。
 6. 襪子：舒適、清潔為原則。
 7. 書包：以學校規定樣式為主，側背及後背均可使用，飾品不可遮蓋或損壞校徽與反光條等安全設備。
 8. 學校統一訂定換季時間，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

短褲校服、運動服或保暖衣物。

9. 天氣寒冷時，學校開放學生在校服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 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二)儀容規範

1. 頭髮：~~不燙、不染、不畸形、不上膠~~，以整齊、清潔為原則。
2. 指甲：定期修剪，隨時保持乾淨，不得塗抹指甲油。
3. 不得刺青、繪青。
4. 不得配戴耳環、唇環、舌環及具危險性飾物。
5. 眼鏡：禁止配帶瞳孔放大片、有色鏡片(醫療需求除外)。

(三)實施方式

1. 服裝儀容規範以健康、安全、舒適為先，審美觀為次。
2. 學務處每個月初定期進行服裝儀容檢查，臨機性服裝儀容檢查由學務人員及導師或任課老師進行。
3. 學校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並不得加以處罰。
4. 前項管教措施，僅限於正向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5. 學校應視實施狀況，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

六、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討論提案

案號	3
案由	有關「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協助校務預訂教師實、授減課實施計劃」，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09 年 4 月 14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0906033681 號函，有關本市國中教師協助校內外行政減授課額度補充說明案，援提校務會議討論。 二、協助行政預定教師實授、減課原則如提案內容，在協助校務酌減授課總節數 60 節內，總量彈性調整以確實協助校務之推動。(總班級數包含普通班、體育班、藝術才能班、慈暉班、中途班、集中式特教班及附設幼兒園，在 63-71 班，以 60 節為限)。
提案單位	教務處(教學組)
辦法	一、通過後，110 學年度實施。 二、計畫內容詳見附件。
決議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協助校務預訂教師實、授減課實施計劃

一、依據

- (一) 依據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1 日北府教中字第 1032105226 號函。
- (二) 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4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0906033681 號函，有關本市國中教師協助校內外行政減授課額度補充說明案。

二、原則

- (一) 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推動，各領域專任教師之授課節數宜力求一致，並依總量管制之精神妥予安排。
- (二) 實際協助辦理重大教育政策及行政業務為原則。

三、協助行政預定教師實授、減課原則如下表，在協助校務酌減授課總節數 60 節內，總量彈性調整以確實協助校務之推動。(總班級數包含普通班、體育班、藝術才能班、慈暉班、中途班、集中式特教班及附設幼兒園，在 63-71 班，以 60 節為限；在 54-62 班，以 54 節為限)

職稱	減授 節數	人 次	總減課數	累 計	工作內容
課發會領域召集人	1	9	9	9	負責各領域召集人工作任務，依科目減授 1 節
專任教師代表	1	1	1	10	代表專任教師出席各項會議
教師會理事主席	1	1	1	11	協助行政依科目減授 1 節
童軍團負責人	2	1	2	13	協助行政依科目減授 2 節
教務處行政助理 教學組	6	1	6	26	協助教務處行政相關業務 依科目減授
設備組	4	1	4		
資訊組	3	1	3 小計 13		
學務處行政助理 衛生組	5	2	10	46	協助學務處行政相關業務 依科目減授
生教組	5	2	10 小計 20		
輔導處行政助理 輔導組	4	2	8	54	協助輔導處行政相關業務 依科目減授
專業社團負責人	1-2		6	60	專任教師擔任校內專業社團(體育性、音樂性及學術性)負責人，由行政單位依訓練份量酌減 1-2 節。
總計				60	總節數不得超過全校減授總時數 60 節。

四、本實施計劃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